

財團法人吉祥臻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
112年度工作計畫

一、計畫依據：依據捐助章程第三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計畫內容：

工作項目	經費預算 (單位:新臺幣元)	計畫內容	預期成果 (最多200字)	備註
4-18歲 兒童、 青少年 家庭服 務工作	2,242,450	<p>1. 關懷訪視：社工不定期進行家訪、面訪及電訪，給予案家心靈關懷與情緒支持。</p> <p>2. 資源連結：社工評估家庭需求，進行經濟補助、物資媒合及身心靈活動...等資源連結。</p> <p>3. 經濟扶助：(1)學習/教育/餐費/職涯訓練補助：主要補助兒少就學經費，如註冊費、學雜費、伙食費及交通補助等。(2)生活照顧津貼及其他補助：主要為減輕家庭日常生活之開銷或輔具修繕與租借費用等。</p> <p>4. 突發事件急難救助：案家因突發事故導致生活陷入困境。</p> <p>5. 就業支持：提供案家成員職業訓練補助及專業技能獎勵等。</p>	<p>預期新服務量達30戶家庭，並針對兒少家庭進行全面整體評估及服務，分別有關懷訪視、資源連結、經濟扶助、突發事件急難救助及就業支持...等，祈盼兒少家庭功能有顯著之改善。</p>	
		<p>6. 成長性與支持性身心發展活動(含諮商服務):辦理身心靈方面之活動，給予兒少家庭正向成長能量、提升人際互動技巧、情緒管理及問題解決能力...等。</p>	<p>年度預計辦理4場全次活動，以照顧兒少家庭身心靈方面之健康。</p>	

		<p>7. 成立吉祥臻居清潔互助服務隊：連結有意願互助服務之家庭，組成居家清潔互助服務隊，視案隊需求，不定期循環於居室內案家成員免費提供居家環境清掃。</p> <p>8. 關懷弱勢與服務：過往受助家庭延續服務與關懷及弱勢族群個案物資分享。</p>	<p>每年度預計團居環境內至少10戶清潔服務場次，藉以改變案家生活品質。</p> <p>預計關懷服務達30人次，不定期提供物資分享與關心弱勢族群生活狀況。</p>
<p>志願服務</p>	<p>20,000</p>	<p>志願服務專業人才之培育及推廣事項。</p>	<p>預計招募3-5位志工，協助本會活動辦理與行政事務之協助。</p>
<p>一般行政業務計畫</p>	<p>890,000</p>	<p>1. 每年辦理中心預算、決算等相關會計業務，以達內部會計作業有效控管。 2. 每年至少召開2次董事、監事會議，各董事、監事提供業務決策，作為各業務執行之。 3. 不定期提供預算執行之報表，俾掌握整體預算執行進度。 4. 辦理或積極鼓勵員工參與成長教育訓練。</p>	<p>預計依據業務需求辦理或積極鼓勵員工參與成長教育訓練，以相關專業知識研習，提升人員敏感度及解決問題之能力。</p>
<p>合計</p>	<p>3,152,450</p>		

製表人：

社工陳桂英

執行長：

執行長李新良

董事長：

董事長陳宗仁